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中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农业”）。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发行事项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取得有权国资主管部门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发行方案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动情况提示说明如下：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52,477,763股（含本数），且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

东大会授权、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最终发行数量将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中信农业。

以发行数量上限 152,477,763 股测算，本次发行前，中信农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兴业”）合计持有公司 228,601,51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6%，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发行完成后，中信农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中信兴业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381,079,275 股（含本数），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25.93%，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发行尚需取得有权国资主管部门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上述事项能否获得相关批准或注册，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中信农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股东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七日